

关于调整融安县 2024 年财政衔接资金项目 入库及纳入年度实施计划项目的公示

根据 2024 年衔接资金使用的情况以及紧急项目的实际情况，结合当前受“龙舟水”影响造成部分项目受灾、损毁和项目涉及基本农田无法实施等原因。需要对部分项目进行调整，具体调整情况详见附件。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 10 天（2024 年 6 月 17 日至 2024 年 6 月 27 日）。如对项目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向以下部门提出意见，公示期满，公示内容即按程序调整。

投诉监督单位名称和地址：融安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指挥部乡村建设和资金保障组（融安县立新街 126 号）

联系电话及邮箱：0772-8312251、raxfpzjglzx@163.com

防止返贫监测和乡村振兴咨询服务平台电话：12317

融安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指挥部

乡村建设和资金保障专责小组

2024 年 6 月 17 日

